

南崁高中音樂班下學期術科期末考範圍 (2026)

一、鋼琴

高一	主修	音階：全部大小調音階、琶音、終止式，抽一組關係大小調 練習曲：一首 巴赫：作品一首作品一首(可自平均律曲集中自選一首前奏或賦格、創意曲或組曲中的舞曲中任選一首) 自選曲：海頓、莫札特、貝多芬奏鳴曲作品中任選一快板樂章(貝多芬限定早期和中期作品，Op.101 之後不可選)
	副修	音階：與自選曲同調之大小調一組 練習曲或巴洛克作品：一首 自選曲：古典時期作品一首或一個樂章（貝多芬 Op.101 之後不可選）
高二	主修	音階：全部大小調音階、琶音、終止式，抽一組關係大小調 巴赫：平均律一組前奏與賦格曲或組曲中快慢樂章各一首 自選曲兩首： (1) 海頓、莫札特、貝多芬奏鳴曲作品中任選一快板樂章(貝多芬限定早期和中期作品，Op.101 之後不可選) (2)浪漫樂派或其後作品
	副修	音階：與自選曲同調之大小調一組 練習曲或巴洛克作品：一首 自選曲：浪漫樂派或其後作品一首

二、弦樂(小提琴、中提琴、大提琴、低音提琴、古典吉他)

高一	主修	音階：所有大小調音階，三個八度，抽一組關係大小調(低音提琴、吉他兩個八度) 小提琴、中提琴、大提琴、低音提琴： (1)練習曲：一首 (2)小提琴、中提琴、大提琴、低音提琴自選曲：奏鳴曲的一個快板樂章（不限樂派） 吉他： (1)練習曲：一首 (2)自選曲：一首
	副修	音階：與自選曲同調之大小調音階一組，三個八度(低音提琴、吉他兩個八度) 自選曲：一首

高二	主修	音階：所有大小調音階，三個八度，抽一組關係大小調，三個八度(低音提琴、吉他兩個八度) 小提琴、中提琴、大提琴、低音提琴： (1)巴赫：無伴奏奏鳴曲或組曲中任選一快一慢樂章(需選自同一組曲或奏鳴曲) (2)自選曲：協奏曲一個快板樂章，不限樂派 吉他： (1)練習曲：一首 (2)自選曲：一首
	副修	音階：與自選曲同調之大小調音階一組，三個八度(低音提琴、吉他兩個八度) 自選曲：一首

三、管樂

高一	主修	音階：四升四降大小調音階，兩個八度，滑奏與斷奏各一次，抽一組關係大小調 練習曲：一首 自選曲：一首
	副修	音階：與自選曲同調之大小調音階一組，兩個八度 自選曲：一首
高二	主修	音階：所有大小調音階，兩個八度、滑奏與斷奏各一次，抽一組關係大小調 練習曲：一首 自選曲：一首
	副修	音階：與自選曲同調之大小調音階一組，兩個八度 自選曲：一首

四、打擊

高一	主修	木琴音階：全部大小調音階，二個八度上下行音階及琶音，抽一組關係大小調 小鼓視奏：一首 練習曲：一首 木琴：自選曲一首 小鼓：自選曲一首 定音鼓：自選曲一首
	副修	木琴音階：與木琴自選曲同調之音階一組 木琴：自選曲一首 小鼓、定音鼓擇一：自選曲一首
高二	主修	木琴音階：全部大小調音階，二個八度上下行音階及琶音，抽一組關係大小調 小鼓視奏：一首 練習曲：一首 木琴：自選曲一首 小鼓：自選曲一首 定音鼓：自選曲一首
	副修	木琴音階：與木琴自選曲同調之音階一組 木琴：自選曲一首 小鼓、定音鼓擇一：自選曲一首

五、聲樂

高一	主修	練習曲：一首 自選曲：一首
	副修	練習曲：一首 自選曲：一首
高二	主修	練習曲：一首 自選曲：二首 自選曲類別：外文藝術歌曲、中文藝術歌曲、宗教歌曲、民謠歌曲、歌劇選曲，以上任選二首(需不同類別)
	副修	練習曲：一首 自選曲：一首

六、國樂

高一	主修	音階：C,D,F,G,A,B ^b 調音階兩個八度，抽一個調（古箏、笛、嗩吶不考音階） 國樂打擊音階：木琴三升三降音階兩個八度，抽一個調 視奏：一首 練習曲：一首（國樂打擊木琴或小鼓練習曲一首） 自選曲：一首（國樂打擊排鼓獨奏或組合打擊樂一首）
	副修	自選曲：一首
高二	主修	音階：C,D,F,G,A,B ^b 調音階，抽一個調（古箏、笛、嗩吶不考音階） 國樂打擊：木琴五升五降音階兩個八度，抽一個調 視奏：一首 練習曲：一首（國樂打擊木琴或小鼓練習曲一首） 自選曲：兩首（國樂打擊木琴一首、排鼓獨奏或組合打擊樂一首）
	副修	自選曲：一首

七、理論作曲

高一	主修	(1)筆試：現場寫作鋼琴作品一首、低音和聲題 (2)口試：演奏筆試寫作的鋼琴作品 繳交作品二首，一首含5個變奏以上之鋼琴變奏曲作品(需現場演奏)，一首鋼琴曲自由創作不限編制曲式 鍵盤和聲：含三和弦、屬七和弦 鍵盤轉調：近系調(共同和絃轉調)
高一	副修	(1)筆試：現場寫作鋼琴作品一首、低音和聲題 (2)口試：演奏筆試寫作的鋼琴作品 繳交鋼琴作品一首(至少30小節)，不限曲式，需現場演奏 鍵盤和聲：含三和弦、屬七和弦 鍵盤轉調：近系調(共同和絃轉調)
高二	主修	(1)筆試：現場寫作鋼琴作品一曲、低音和聲題 (2)口試：演奏筆試寫作的鋼琴作品 繳交作品二首，一首奏鳴曲式的調性音樂鋼琴作品(需現場演奏)，一首自由創作不限編制曲式 鍵盤和聲：含三和絃、七和絃、附屬和絃 鍵盤轉調：遠系調(共同和絃轉調)
高二	副修	(1)筆試：現場寫作鋼琴作品一首、低音和聲題 (2)口試：演奏筆試寫作的鋼琴作品

		繳交鋼琴作品一首(至少30小節)，不限曲式，需現場演奏 鍵盤和聲：含三和弦、七和弦、附屬和絃 鍵盤轉調：遠系調(共同和絃轉調)
--	--	---

備註：

1. 每次期中考期末考之曲目必須是未考過之曲目，高一同學也不可使用高中北區聯招之大考曲目，違反規定，成績以零分計算。高三不受此限。
2. 協奏曲若有裝飾奏段落，請完整演奏。